護法等菩薩造

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

下勝行者,即是十種波羅蜜多。

施有三種,謂財施、無畏施、法施。

戒有三種,謂律儀戒、攝善法戒、饒益有情戒

忍有三種,謂耐怨害忍、安受苦忍、諦察法忍。

精進有三種 謂被甲精進、攝善精進、利樂精進。

靜慮有三種 謂安住靜慮、引發靜慮、辦事靜慮

方便善巧有二種,謂迴向方便善巧、拔濟方便善巧 般若有三種 ,謂生空無分別慧、法空無分別慧、俱空無分 別慧

願有二種,謂求菩提願、利樂他願。

力有二種,謂思擇力、修習力。

智有二種,謂受用法樂智、成熟有情智。

十相者 要七最勝之所攝受, 方可建立波羅蜜多。

一安住最勝,謂要安住菩薩種性。

二依止最勝,謂要依止大菩提心。

三**意樂**最勝,謂要**悲愍一切有情**。

五巧便最勝,謂要無相智所攝受。四事業最勝,謂要具行一切事勝。

六迴向最勝,謂要迴向無上菩提。五巧便最勝,謂要無相智所攝受。

七清淨最勝,謂要不為二障間雜。

若非此七所攝受者,所行施等,非到彼岸。

由斯施等十對波羅蜜多,一一皆應四句分別。

有十不增減者,謂十地中, 對治十障,證十真如 無增減 故

【經文資訊】大正藏第 31 册 No.1585 成唯識論